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冯玉奇卷

# 百合花开

冯玉奇〇著

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  
小說經典文庫 民國通俗小說  
文庫民國通俗小說經典文庫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冯玉奇卷

# 百合花开

冯玉奇◎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百合花开 / 冯玉奇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8.3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 · 冯玉奇卷)

ISBN 978 - 7 - 5205 - 0033 - 3

I . ①百… II . ①冯…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现代  
IV .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10436 号

---

点 校：薛未未

责任编辑：蔡晓欧

---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010 - 66192703

印 装：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20 × 1020 1/16

印 张：15.5 字数：188 千字

版 次：2018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1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8.00 元

---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MINGUO TONGSU XIAOSHUO  
DIANCANG WENKU

## 目 录

一、为争产业各献殷勤 .....	1
二、艳惊银宫主仆钟情 .....	18
三、风狂雨暴急奔上车 .....	37
四、甜蜜未留痛苦忽至 .....	58
五、夜深深骤来不速客 .....	80
六、意绵绵同心订鸳盟 .....	106
七、奔波忙一心只为她 .....	130
八、廉耻忘贪享裙带福 .....	153
九、失意女双双伴白发 .....	179
十、有情人对对成眷属 .....	201
附录 从鸳鸯蝴蝶派谈到冯玉奇小说 .....	裴效维 225

## 一、为争产业各献殷勤

盖季常是前任财政总长盖天乐的长公子，如今在北京城里可说是首屈一指的巨富。说起季常的人来，在二十年之前，倒确实是个风流倜傥英气勃勃的少年。

他曾经到海外去留过学，得了一个博士的头衔。一个拥有无数家产的翩翩美少年，当然能够博得每个年轻姑娘的欢心。所以在海外留学的时候，就有许多各国的姑娘愿意跟他谈恋爱。无奈季常生成那副怪癖，他是不情愿和异邦女儿作为终身伴侣的。因此回国的时候，他仍旧还是孤单单的一个人。

季常是个留学生，而且又是个财务总长的儿子，更兼俊美出众，对于配偶的选择，条件当然是非常的严酷。在他理想中的妻子，程度至少是个大学毕业生；容貌固然要美丽，性情更是要温和；尤其身段及手足部分，也要适合于美的条件。你想，这样十全十美的姑娘到哪儿去找？所以这般靠做月下老人度生活的媒婆都感到棘手，虽然明知给财政总长公子做媒婆是件好差使，但是也徒唤负了。

一年复一年，春花秋月，等闲虚度。季常眼瞧着两个弟弟都先后结婚，享尽蜜月中甜蜜的生活。而他还是孤零零的一个人，每夜与他做伴的唯有灯光下他自己的黑影。在这一个时期中，他才感到有些痛苦。好在季常是个努力于教育事业的人。自他回国之后，感觉到国内文盲的人太多，其主要原因实为教育不普及。所以他要求父亲拨款创办学校，一心培植有用的子弟。在季常的

性情而说，不脱是个书呆子的风味，然其提倡教育、服务社会的精神，是堪为人所敬仰。

季常既然是个迂腐沉沉的书呆子的典型人物，他除了忠于服务教育之外，对于“钻”的工夫固然一些没有，而且他还常常痛恨这般政治舞台上的人物，他说做“官”和做“贼”又有什么不同？“官”之一字，无非美其名罢了。

季常既是个这样的脾气，所以在天乐死了之后，他便不再想在政治舞台上去活动了。倒是他两个弟弟仲良和文魁，一个在财政厅里任科长，一个在税务局里任科长。这两个职位可说是做官的生财之道，当然是因为天乐生前的面子关系。

天乐遗下的家产差不多近四五百万，三兄弟平均分，也可得到一百多万。季常把一百多万财产都创办教育事业，他便预备终身服务教育。对于季常这种行动，在仲良和文魁心中想来，当然是非常的可笑，觉得哥哥真是天下第一大傻子，身拥百万家产，不享受一些人间的清福，却辛辛苦苦地买地基造校舍，创办学校，而且成天奔来奔去的亲自担任课程，教授学生，这不是生成老牛的命吗？

因为像仲良和文魁的生活，进出固然汽车，除了原有的太太之外，姨太太也娶了好多个，左拥右抱，真是艳福无穷。空闲下来的时候，舞场跑跑，麻雀玩玩儿，再适意一些，躺在床上，吞云吐雾地吸个几筒，这样的生活还不是赛过活神仙吗？

但事情的变迁，那是令人意想不到的。谁知二十年后的今日，地价一涨十倍以上。换句话说，季常的家产，无形中由一百万而变成一千万了。仲良和文魁连年挥霍，一掷千金，浪费的结果，自然是家境中落，大不如前的了。

在目前季常是已经四十出外的人了。二十年来的服务教育，为人群固然谋了不少的幸福，为社会国家实在也出了不少的气力。在外界的声誉，可称遐迩闻名。说起“盖季常”三字来，没

有一个人不要赞叹一声，真是个教育界中的伟人。

除了名山大川之外，什么东西都在刻刻儿变换着，何况是一个人的性情呢？季常努力于教育事业，二十年来，过那孤独的生活，倒也不以为奇。然而近年来他的性情有些转变了，他见了街上走着的青年男女手挽手那种亲热的神情，他会感到羡慕。他在见到男女同学在校园中一块儿促膝谈心笑意生春的情景，他更会想起二十年前自己留学海外时候那些姑娘们追求他的欢悦。他才感到一个人的青春是宝贵的，是任何代价所买不到的。

“现在我老了，哪个姑娘还会来爱上我呢？在年轻的当儿，本来是个恋爱时期，但是很奇怪，我为什么放弃这个黄金色彩的恋爱时期，竟去干那苦闷的教育事业？虽然今日的声誉，乃是二十年来努力的收获。然则这空虚的收获，是不足安慰我现实的苦闷。结婚原是每个青年必经的道路，但我还不曾结过婚呢！”

季常在这样感觉之下，他是很需要讨一个妻子。不过在他今日的地位而说，讨一个妻子倒也是件困难的事。这困难并非是他缺乏经济，也并不是怕什么人的阻拦，而困难的地方，还是在选择对象的问题上。因为在过去自己的不结婚，为了找不到称心如意的姑娘。二十年后的今日，若马马虎虎随便地娶了一个，这不但失了二十年来不结婚的真意，而且也要被亲戚朋友所讪笑的。

不过自己已经没有二十年前那种风度了，若坚决地要保持原有择偶的条件，那么恐怕到发儿白，脚儿直，也再找不到这种姑娘来做妻子的了。好在自己是个有地位的人，今日的娶妻，一半固然是防到病痛时不致乏人服侍；而另一半老实地说，我辛苦了半世，总也该享一些清福，以娱晚景。那么如上所说，季常现在所需的夫人，才学倒还在其次，而最重要的还是脸蛋儿生得美丽。爱美原是人之天性，何况世人大都是喜欢外表的好看。

二十年后的现代社会里，美丽的姑娘，似乎随时随地都比较容易瞧见。这原因倒并不是二十年前的姑娘都是难看的多，因为

现在社交公开，女子可以享受和男子同样的权利，不比以前的少女，躲在家里，还是羞见生人的。那么季常欲娶个美丽的妻子，以娱晚景，说难也不难。

然而以季常的地位和身份而说，实在有些困难。有钱人家的小姐，具着花朵儿般的脸，她说世界上年轻貌美的男子正多着，我何必要嫁给一个四十开外的人？季常中意的，而别人家不中意。不过在窑子里在舞场里虽然也尽多着美丽的姑娘，但以一个教育界的伟人，去娶那些生意上的姑娘做太太，这岂不被外界人士当作大笑话吗？在这样左右为难的尴尬情形之下，季常的结婚问题还是陷于停顿中。

是一个春光明媚的季节，在北京的气候，虽没有像南方那么热情诱人，但春风扑面，究竟已没有了严冬的寒威。盖季常近来没有像以前那么辛苦了，他除了每星期到各学校去巡视一周外，便住进一座小洋楼里，去过他著作的生活。

那座小洋楼的四周是个小小的花园，亭台楼阁，点缀在松柏杨槐的绿叶丛中，倒也显得非常的幽静。盖季常的卧室是在楼上，下面是他的书房，窗明几净，微尘不染，清秀脱俗，确有名士之风雅。推开窗子，前面是一条走廊。廊外有一丛修竹，竹旁有一个圆圆的池塘，竹叶倒映水中。每在夕阳西下的时候，水波微荡，更会浮映出无限美好的色彩。

这个花园还是天乐在日建筑的，不过至今已修理好多次了。他们兄弟虽然已各立门户，但是为了彼此有照顾起见，所以还是住在一个别墅里。

那座小洋楼的位置本来是一个足球场，天乐原给孩子们运动的。后来仲良、文魁各娶了三个姨太太，因此妻妾争宠，家庭之中时时掀起了醋海风波。季常是爱清静的人，怎禁得她们七八个女人一会儿闹一会儿吵？所以准定把运动场另筑一座小洋楼，他便迁移到这里来一个人居住。

是下午三点钟的时候，盖季常坐在窗前的写字台旁，迎着微微的春风，握了笔杆，很静悄地书写着。在过去季常是曾经著过关于教育事业的书籍，出版了好多种，均为社会人士所称崇。现在他写的是第一部小说，命名为《恋爱与事业》，内容描写一个青年抛弃恋爱甜蜜的享受，努力于事业的发展，终于成为了一位时代的伟人。这部小说的事实，当然就是他本身的经历。

因为他现在是陷于苦闷的时期，但是他又不敢把自己严肃的生活开始放浪起来，所以在万不得已之下，他只好把内心的情感，寄托在诗文中，求一些安慰，这也无非是一种慰情聊胜于无的办法罢了。

当他写到二十年前在恋爱圈内被许多热情的姑娘所包围的时候，他的脸上不自然地会浮起了一丝笑容。放下了手中的笔杆，托着下颚，他抬头望着窗外那一丛修竹，忍不住会呆呆地出神起来。

春天的风是含了神秘的成分，吹在他的脸上，他眯了眼睛，感到有些神思昏昏，确实，春是撩人的季节。听着竹叶摩擦所发出细碎的声音，这在耳边仿佛奏出幽静而动听的音乐。他的眼帘下，蓦地在竹林中现出了美丽的一群。这是琼兰克，这是雪尔维亚，这是蓓蒂斯，这是露意丝娜。年轻的人到底充满了活泼的神情，瞧她们是多么的淘气可爱。

这时他眼底又出现了一个翩翩少年，一头乌黑的美发，是烫成菲列滨式的，覆着那副白净的脸蛋，眉清目秀，唇红齿白，多英挺的一个少年。她们都包围在那少年的四周，一个一个希望那少年给予她们甜蜜的安慰。但少年是诚实的，他换了她们的手，在竹林中把人们编成了一个花圈。接着他把凡娃铃取出，奏出了美妙的音乐，同时她们的娇小身子，在竹林里也舞蹈起来。

春风吹动窗幔的一角，打在季常的脸上，使他从回忆中恢复过原有的知觉。窗外那丛修竹依然是静悄悄的，池塘水面上浮映

的竹叶倒是非常的清晰。季常感到空虚，寂寞激起他心头的悲哀，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感到一阵莫名的凄凉。

“韶光容易催人老”，季常低低地念着，他在桌上随手取过一面圆镜，照了一照。头发是稀疏了，而且已掺和了几许灰白的颜色。额间已经有了几条皱纹，眼眶子也微微地凹进了去。他有些不愿再瞧下去，很快地把镜子覆倒桌上，叹道：“老了，老了。浮生若梦，为欢几何？”

说到这里，他的眼皮儿有些润湿。于是他又想起天真活泼的蓓蒂斯，娇小玲珑的露意丝娜，幽静淑娴的琼兰克，柔情蜜意的雪尔维亚……她们也都失了青春的美丽，她们已做了孩子的母亲，她们将消失过去黄金时代的娇媚的神情，而呈现出白发衰老的龙钟之态来。季常想到这里，有些黯然，遂辍笔停写，身子慢慢地踱出院子里去。

站在一丛百合花的面前，望着阳光吮吻之下的花朵儿，更灿烂得可爱。季常心里想着，这是象征着琼兰克的脸庞。他有些伤心，伤心着青春不再。就在这个时候，忽然在那边板桥上姗姗地走来一个半老徐娘的妇人。她见了季常的背影，就笑盈盈地叫道：“大哥，你没有出去吗？”

季常慌忙收束了沾在颊上的泪痕，回过身来，见喊自己的乃是仲良的妻子闵翠英。她是个三十六岁的妇人了，福气可不错，大儿子雨龙已有十八岁。以下尚有五个孩子，十六岁的是姑娘叫云仙，十四岁的是儿子叫雨苍，十二岁的又是姑娘叫霓仙，十岁的又是儿子叫雨田，下面一个最小的也是儿子叫雨林。

幸亏仲良娶的三个姨太太都没有养，据医师说她们都有暗疾，大概是不会养的了。仲良的官职早已没有做了，现在好的差使没有，烟瘾倒是很大，躲在家中，弄得骨瘦如柴，家庭开支一半还是向季常拿的。

“没有出去，你有什么事情吗？”季常知道二婶翠英是很会奉

承人的，尤其在向人家求恳事情的时候。那么她今天来找自己，当然又是为了经济的问题了。于是把手搓了搓，望着她清瘦的脸儿，低低地问。

“哦！我想大哥成天的伏案著作，对于身心的健康一定很有妨害。所以我买了几张戏票，今晚请大哥听戏去，不知你有兴趣吗？”闵翠英已走到季常的身旁，一撩眼皮，笑盈盈地向他告诉着。

季常对于翠英这几句话倒是出乎意料之外的，脸上不免掀起了一丝笑意，说道：“倒难为你关心。戏票买几张？雨苍去不去？”

闵翠英知道老三雨苍是季常最欢喜的一个，将来承继起来，除了老三外，当然也没有第二个人。所以忙含笑道：“大哥爱带他一块儿去，雨苍这孩子还会不喜欢吗？票子是有五张，回头看谁要去，就谁一同去是了。”

“好的，晚上我们就一块儿去吧。昨天听说二弟有些不舒服，今天可好些了吗？”季常点了点头，把话锋转到仲良的身上去。翠英听他提起这个丈夫，忍不住叹了一口气，说道：“大哥，说来说去，断命做官害了他的终身。吃惯用惯玩儿惯，现在树倒猢狲散，别的本领没有学会，抽大烟、吃大餐，这些事情是挺会的，还弄了这么三个活宝进门。如今蟹没血了呀，我瞧她们噘着嘴儿，常常跟仲良吵嘴，那真是活该受罪的。想起他这种没情没义的行为，我什么都灰心了，但是为来为去瞧在这许多儿女的分上，也只好含辛茹苦地在这过这苦日子。”翠英说到这里，心头是感到无限的委屈，眼皮儿一红，泪水竟扑簌簌地滚了下来。

季常过了这么二十年的孤独生活，不知怎的，最怕见的就是女人落眼泪。尤其是这个风韵犹存的弟妇面前，更感到了楚楚可怜。他觉得二弟在得意扬眉的时候，确实是太荒唐了一些。到现在害了妻子为他四处地张罗，翠英真不愧是个贤德的女子。遂忙

低声地安慰她道：“你别伤心，二弟年纪还轻，第一要紧你劝他烟瘾戒绝了。这东西仿佛是一柄铁锁，你去亲近它，从此它便锁住你，变成监狱中罪犯一样了。所以我最恨的就是年轻人抽大烟。当初他是官场中人，我做哥哥的话他也不要听，现在受苦也是活该。”季常本来是劝慰的性质，说到后来，使他想起过去二弟的神气，不免也有些着恼，话却转变到咒骂一方面去了。

翠英听季常心中也恨仲良，一时更加伤心起来，便把手帕掩着脸儿，几乎呜咽起来。季常这就急了，忙又变了婉和的口吻，说道：“你别哭呀。你的功劳谁不知道？再说雨龙这孩子也有十八岁了，今年高中毕了业，明年给他升大学，没有一回，他也出道了，到那时候你就福气。”

“这也还不是全仗大哥的栽培吗？我想儿女多，福是没有的，气倒是实在的呢。”翠英这才拭干眼泪，明眸逗了他一瞥，表示很感激的意思。但说到后面这两句话，她又带了感慨的神气。

“那也不能这样说的，我瞧雨龙这孩子就不错。他在学校里很用功，对于恋爱的事情倒也不大谈的。其实我说年轻的人，学业固然不能荒废，正轨的恋爱，倒也不妨谈谈，因为我觉得年轻的时候原本是恋爱时代。”季常这几句话是有感而发的，他又在回忆过去的一切。

翠英听他这样说，倒不禁为之破涕笑了，说道：“这话能给雨龙听见吗？他听说大阿伯赞成年轻人谈恋爱，以后怕他就没有这样安静了。”

季常被翠英这么一说，脸儿倒是飞上了一阵红，也只好笑道：“所以我说学业是不能因谈恋爱而荒废的。”说了这么一句，身子还感到局促，于是他向前走了两步。

翠英知道季常的脾气有些古怪，他这举动也许是不愿再谈话了，于是便很识趣地说道：“大哥，那么晚上准定去。我又给你烧好了一只绝嫩的童子鸡，这你是喜欢吃的。”季常听了这话，

忙又回过头来，笑道：“可是又累忙你了。”

“大哥还说这些客气话呢，几个月来就没有好的菜给你吃。其实自己一家人，也不用说这些客套了。”原来最近几个月季常在仲良那儿吃饭，翠英对于那位财神爷般的大伯，肯归在一处吃饭，这真是求之不得的事，所以非常高兴。只是气坏了文魁夫妇俩，冷讥热嘲地说翠英会拍马屁。

季常听了，便微微地一笑，却是没有回答什么。翠英说声“回头见”，她便转身匆匆地回房去了。季常待她去远，方才慢慢地踱进书房，在写字台旁又坐了下来。两眼望着那本摊在桌上的稿子簿，呆呆地出了一回神。

“大爷，银耳茶放在这儿。”侍役阿青跟在季常身旁差不多近十年光景，季常起居一切，都是阿青给他服侍的。

季常回头望他一眼，心里暗想：“阿青十六岁跟着我，如今也有二十五岁了，年龄也不小了。自己早有这个意思，此刻倒不妨和他说上一句。”遂微笑道：“阿青，我想你的年龄也不小了，下半年或者明年，我的意思，给你几千元钱，你也可以去娶一个妻子，干些别的营生，总强似做仆役好一些。”

阿青做梦也想不到大爷会跟自己说出这几句话来，一时心里又喜悦又羞涩，绯红了脸儿，摇头笑道：“不，我就跟着大爷过一辈子，也很好的。”

“你这话有趣，难道你就不想成家立业了吗？”季常对于阿青的回答，也是感到奇怪，望着他愣住了一回。

不料阿青回答道：“像大爷那么年纪还没有结过婚，还不是照样地做个人吗？”

季常听他这样说，暗想：“是的，我在年轻的时候也这样想，可是现在就不同了。”遂微微地一笑，很神秘地瞟他一眼，说道：“不过，你不能瞧大爷的样子的。”阿青这回不说什么，便悄悄地退出去了。

季常望着那碗银耳茶内冒出来的热气，不免想了一回心事。就在这时候，另一个女子的声音，便在耳边流动了，说道：“大哥，我来跟你商量一件事。”季常回眸望去，先见一副笑脸，虽然年龄已三十开外了，但还有那种妩媚的风姿。

这是文魁的妻子陈丽玉，她比闵翠英小四年，个性比翠英爽直些，嘴儿像尖刀一样，季常有时候见她也有些害怕。她虽然也生了五六胎，但留下的只有两个孩子：一个儿子叫雨海，一个女儿叫霞仙，年龄还只十二岁和八岁。文魁三个姨太，大姨太没有生育，二姨太和三姨太各生一女，取名梅仙和杏仙，都只有七岁。三房既然只有一个儿子，对于承继的希望当然没有了。所以，文魁夫妇是非常妒忌仲良夫妇的，尤其是丽玉，心中更加不自然。因为大伯这样一份家产，若给二房坐享其成，这不是太委屈了三房吗？所以丽玉和翠英是不和睦的。

文魁比仲良有决心，他自退出政治舞台之后，就把烟瘾戒绝，和朋友合股开了一家百货公司，所以生活上还可以过去。男子气量究竟比女子大些，他倒劝丽玉别气不过他们，一个人总要自己争气赚钱才是。况且大哥年龄也不大，说不定他中途改变方针，再娶个妻子，那么难道说人家就不会养儿子了吗？陈丽玉听了丈夫的话，心里这就有了主意，遂静静地等待机会，实行她使二房也不能去承继的计划。

当时季常见了丽玉，心中不免暗想：“这两个弟妇倒是忙的。”因为她说有事情商量，遂微蹙了眉间，忙问道：“三婶有什么事情跟我商量？”

“是一件天大的喜欢的事情，你听了一定会高兴。”丽玉秋波盈盈地向他也了一眼，脸上浮现了神秘的笑，身子已步到沙发上去坐下了。

季常听她这样说，倒是呆了一呆，转椅向外转来，他的身子便对了丽玉，望着她笑脸也笑道：“到底是什么事情？你快说出

来我听呀。”

“大哥，你先吃了银耳茶，我回头给你瞧一样好东西。”丽玉故意放刁着，把手指了指桌上的银耳茶。

季常道：“你吃吗？我叫阿青再盛一碗来。”

丽玉摇头道：“不，我刚才吃过点心。大哥，你别太辛苦，身子也要紧，我瞧你脸儿清瘦得多了。”丽玉颦蹙了淡淡经过人工修饰的柳眉，明眸脉脉地凝望着他的脸颊，表示很关切的神气。

季常把羹匙舀着吃，听她这样说，便也望她一眼，说道：“其实我也辛苦不了什么。”

丽玉不等他说完，接着又很认真地道：“我瞧大哥起居一切，若没有一个知心着意的人来照顾，到底感觉很不便。现在大哥也还只四十二岁的人，娶一个大嫂的事情，倒也很要紧呢。”

季常对于这几句话，在此刻耳中听来，是很表同情的，微红了两颊，笑了一笑，说道：“虽然我也这样想，不过像我现在这样年龄地位而说，找个对象是更不容易一些。我想既已到这一般年龄，也就索性独身到老了。”季常后面这两句话，当然不是真心的流露，至少是戴了一副假面具。不过对象的不容易找，此句倒是实话，所以他很感触而又很凄凉地轻轻地叹口气。

“大哥，你别太消极，四十一二岁的年纪算不了大。况且像你那样崇高的身份，谁不敬仰？虽然你有独身到老的意思，但是在事实上说起来，恐怕万万不可能。我以大哥本身的利害而说，你是非娶不可的。譬如说天气冷了，年轻的时候还不要紧，年纪大一些，若没有人来照顾料理衣服，这是多么的痛苦！再说一个人的小病小痛是难免的，那时床边没有一个人来安慰服侍，你的精神又觉如何委顿？所以大哥的意思是错误的。我这人素来心直口快，不管人家见怪不见怪，我就喜欢多嘴。”丽玉对于他开头第一句的说话猜想，可见他也未始不在苦闷着，所以絮絮地说了

这一篇话，去更打动他的心弦。

季常这就又笑起来，把半碗银耳茶放下了，拿了手帕，抿了一下嘴唇，说道：“那么照三婶的意思说，我是绝对该娶一个妻室的。”

丽玉瞧他的意态，已经完全情动了，这就站起身子，走到写字台旁来，笑道：“大哥，正经的，你若有这个心，我就给你做个月老，这盅冬瓜汤就让给我喝了。”

季常虽然年纪已经四十二岁了，但他到底还是个童男子，听丽玉这样说，他顿时也难为情起来，红了脸儿，支吾了一回，笑道：“你别说笑话，我觉得这件婚事太困难一些。”

丽玉正色地道：“我没有跟大哥说笑话，困难这句话怎么说？现在我来跟你商量的事，就是有一大姑娘，今年还只二十三岁，她曾经在师范中学读过书，性情很好，容貌也不错，我有照相带着，大哥不妨看看，中不中意？”她一面说，一面在袋内取出一张四寸大的小照，交到季常的手里去。

季常在这个情势之下，是不得不厚了脸皮，接在手里，凝眸细细地望了一回。只见是个瓜子的脸，烫发，可是不甚新式，眼睛很大，却是单眼沿的，容貌只能说平常两字。他瞧毕，便放在桌上，微笑道：“在照相上是很难辨别的。这几天我忙着著作，空闲的时间很少，我想且过了这个时期再说。”

丽玉知道他嫌那照相不甚美丽，这几句话无非是推托之词，遂笑着又道：“她的人比照相还要漂亮一些，我知道大哥的思想是很新颖的，那么几时约个地点，大家不妨先交个朋友。你想怎么样？”

“也好，过几天我有空的话，我可以先来通知你的。”季常心中虽然十分的不愿意，但是丽玉因为很泼辣，他在表面上是不得不这样敷衍着的。

丽玉也是个聪敏的女子，她当然明白季常是没有诚意。虽然